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表明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
 容所導致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產生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UE YUEN INDUSTRIAL (HOLDINGS) LIMITED

裕元工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51)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業績

集團財務摘要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百分比 增加／ (減少)
營業收入(千美元)	8,434,915	8,013,432	5.2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經常性經營溢利(千美元)	405,480	430,482	(5.8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經常性經營虧損(千美元)	(15,297)	(99,462)	(84.6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美元)	390,183	331,020	17.87%
每股基本盈利(美仙)	23.70	20.09	17.97%
每股股息			
中期股息(港元)	0.40	0.35	14.29%
(建議)末期股息(港元)	0.80	0.80	—

* 僅供識別

業績

裕元工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如下：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營業收入	3	8,434,915	8,013,432
銷售成本		(6,462,637)	(6,239,840)
毛利		1,972,278	1,773,592
其他收入		130,893	134,228
銷售及分銷開支		(777,783)	(679,183)
行政開支		(682,203)	(603,195)
其他開支		(205,348)	(295,541)
其他收益及虧損	4	(16,418)	(9,657)
融資成本		(19,387)	(18,601)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51,588	45,443
分佔合營企業業績		30,583	32,972
除稅前溢利		484,203	380,058
所得稅開支	5	(66,330)	(37,312)
本年度溢利	6	417,873	342,746
歸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390,183	331,020
非控股權益		27,690	11,726
		417,873	342,746
		美仙	美仙
每股盈利	8		
— 基本		23.70	20.09
— 攤薄		23.36	19.01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本年度溢利	417,873	342,746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可能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57,935)	(36,716)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時重新分類至損益	(975)	–
可供出售投資公平值收益(虧損)	5,769	(763)
	<hr/>	<hr/>
本年度之其他全面開支	(53,141)	(37,479)
	<hr/>	<hr/>
本年度之全面收益總額	364,732	305,267
	<hr/> <hr/>	<hr/> <hr/>
全面收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355,907	302,714
非控股權益	8,825	2,553
	<hr/>	<hr/>
	364,732	305,267
	<hr/> <hr/>	<hr/> <hr/>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39,489	41,382
物業、機器及設備		1,945,235	1,817,638
就收購物業、機器及設備支付之按金		65,078	30,659
預付租賃款項		168,839	174,808
無形資產		99,968	113,405
商譽		275,072	273,549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472,452	446,028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	2,499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393,477	435,964
應收合營企業款項		8,276	42,136
長期貸款應收款項		–	8,044
可供出售投資		28,017	28,394
租金按金及預付款項		17,307	17,480
遞延稅項資產		14,571	12,362
		<u>3,527,781</u>	<u>3,444,348</u>
流動資產			
存貨		1,254,152	1,320,447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9	1,413,759	1,405,985
預付租賃款項		4,788	5,558
可收回稅項		7,304	7,533
持作買賣之投資		8,930	2,489
衍生金融工具		261	6
已抵押銀行存款		912	–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46,599	969,433
		<u>3,736,705</u>	<u>3,711,451</u>
分類為持有作出售之資產		–	15,321
		<u>3,736,705</u>	<u>3,726,772</u>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流動負債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1,482,042	1,343,605
應付稅項		29,650	19,551
衍生金融工具		20,545	14,835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額外權益之 應付代價		–	550
收購業務之應付代價		11,299	–
銀行透支		15,242	–
銀行借貸		433,164	229,345
		1,991,942	1,607,886
與分類為持有作出售之資產有關 之負債			
		–	5,716
		1,991,942	1,613,602
流動資產淨值			
		1,744,763	2,113,17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272,544	5,557,518
非流動負債			
長期銀行借貸		370,000	720,000
收購業務之應付代價		–	16,436
遞延稅項負債		36,335	39,639
		406,335	776,075
資產淨值			
		4,866,209	4,781,443
資本及儲備			
股本		53,211	53,211
儲備		4,445,354	4,345,77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498,565	4,398,982
非控股權益			
		367,644	382,461
權益總額			
		4,866,209	4,781,4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綜合財務報表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本綜合財務報表亦載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的適用披露資料。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下列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二零一零至二零一二年週期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二零一一至二零一三年週期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於本年度應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內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3. 營業收入及分類資料

就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而向本公司董事會（即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之資料主要側重於按本集團主要業務類別編製之營業收入分析以及本集團整體溢利。本集團業務主要分為鞋類產品製造及銷售（「製造業務」）以及運動服產品零售及分銷（「零售業務」），包括經營及向零售商及經銷商出租大型商業地方。

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營運分類」對營運分類之定義，本集團只有一個營運分類。茲報告上述主要業務產生之營業收入之資料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營業收入		
製造業務	6,136,737	6,037,686
零售業務	2,298,178	1,975,746
	<u>8,434,915</u>	<u>8,013,432</u>

來自主要產品之營業收入

本集團來自主要產品之營業收入之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運動鞋	4,015,916	3,870,449
便服鞋／戶外鞋	1,365,938	1,429,081
運動涼鞋	94,363	85,085
鞋底及配件	604,742	600,079
零售－鞋類及服裝	2,281,214	1,960,306
其他	72,742	68,432
	<u>8,434,915</u>	<u>8,013,432</u>

地區資料

本集團之營業收入主要來自位於美利堅合眾國（「美國」）、歐洲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客戶。本集團按客戶所在地區（按貨品交付目的地釐定）呈列之營業收入（不考慮貨品來源地），詳列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美國	2,124,065	2,210,346
歐洲	1,641,498	1,497,565
中國	2,913,230	2,518,907
其他	1,756,122	1,786,614
	<u>8,434,915</u>	<u>8,013,432</u>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越南、印尼及緬甸進行業務活動。本集團按資產所在地區呈列非流動資產之資料詳列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中國	1,108,503	1,158,546
越南	623,527	559,160
印尼	473,751	408,726
緬甸	70,036	20,785
其他	60,099	48,155
	<u>2,335,916</u>	<u>2,195,372</u>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商譽、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於合營企業之投資、遞延稅項資產以及金融工具。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佔本集團全年總營業收入超過10%之客戶所帶來之營業收入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客戶甲	1,683,375	1,697,783
客戶乙	1,394,509	1,250,176

4.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收購業務應付代價之公平值變動	5,149	1,576
出售合營企業之收益(虧損)	3,181	(100)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375	3,842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之減值虧損撥回	350	-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184	52
應收合營企業款項之(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	(8,523)	5,860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8,000)	-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之虧損	(3,497)	(20,514)
於合營企業投資之減值虧損	(3,093)	-
出售物業應收代價之減值虧損	(2,544)	-
於取消註冊附屬公司時之商譽撇銷	-	(413)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	-	(29)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收益	-	17
取消註冊附屬公司之收益	-	52
	<u>(16,418)</u>	<u>(9,657)</u>

5.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應佔稅項：		
香港利得稅 (附註i)		
— 本年度	—	22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49
中國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 (附註ii)		
— 本年度	36,054	24,092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超額撥備)	1,079	(1,830)
海外稅項 (附註iii及iv)		
— 本年度	28,137	20,268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5,133	1,855
	<hr/>	<hr/>
	70,403	44,456
遞延稅項抵免	(4,073)	(7,144)
	<hr/>	<hr/>
	66,330	37,312
	<hr/> <hr/>	<hr/> <hr/>

附註：

(i) 香港

香港利得稅乃按兩個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計算。

(ii) 中國

根據中國相關所得稅規則及法規，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根據於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之應課稅溢利之25%之法定稅率計算，惟以下所述者除外：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海關總署關於西部大開發稅收優惠政策問題的通知》(財稅[2001]第202號)、有關國家政策以及有關稅務局批文，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一零年期間，位於中國西部特定省份並從事特定國家鼓勵類產業之若干附屬公司，當來自鼓勵類產業之年度收益佔該財政年度總收益逾70%，即可按優惠稅率15%繳稅。根據二零一一年頒佈之《財政部、海關總署、國家稅務總局關於深入實施西部大開發戰略有關稅收政策問題的通知》(財稅[2011]第58號)，有關稅務優惠待遇進一步延長至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二零年之十年期間，條件是企業須從事「西部地區鼓勵類產業目錄」(「目錄」)所界定的國家鼓勵類產業。本公司董事認為，相關附屬公司從事目錄中的國家鼓勵類產業，於兩個相關年度繼續享有15%之優惠稅率。

(iii) 越南

經越南有關稅務當局批准，若干附屬公司可由首個獲利年度起免繳兩年所得稅，其後四年可按優惠所得稅率20%計稅，並可獲稅款減半優惠。

於本年度內，越南附屬公司的適用稅率為零至22% (二零一四年：零至22%)。

(iv) 海外

根據日期為一九九九年十月十八日之第58/99/M號法令第2章第12節，於澳門成立之若干附屬公司獲豁免繳納澳門補充稅。

於其他司法權區，包括印尼及台灣，產生之稅項按相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分別為25% (二零一四年：25%) 及17% (二零一四年：17%)。

6. 本年度溢利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本年度溢利於扣除以下各項後計算：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a)，包括董事酬金		
—基本薪金、花紅及津貼	1,834,004	1,840,09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72,706	200,066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支出	2,177	1,500
	<u>2,108,887</u>	<u>2,041,656</u>
解除預付租賃款項	4,541	5,439
核數師酬金	1,990	2,070
攤銷無形資產(計入銷售及分銷開支)	7,571	7,822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242,175	228,977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計入其他開支)	12,509	4,350
研究及開發開支(計入其他開支)	157,143	177,289
就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確認之減值虧損 (計入其他開支)	11,203	4,803
存貨撥備淨額(計入銷售成本)	-	17,568
分佔聯營公司稅項(計入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7,533	6,885
分佔合營企業稅項(計入分佔合營企業業績)	8,806	8,984
及已計入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9,297	11,778
來自可供出售投資之股息收入	803	809
匯兌收益淨額	5,011	1,419
出售土地租賃之收益	8,614	-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	772	34
來自供應商之補助、回贈及其他收入	26,547	29,174
存貨撥備撥回(計入銷售成本)	1,707	-
扣除直接經營開支約232,000美元 (二零一四年：217,000美元)前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總額	<u>8,932</u>	<u>9,076</u>

附註：

- (a)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僱員福利開支包括為社會保險福利金及住房公積金作出90百萬美元之增加供款之撥備(二零一五年：零)。
- (b) 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為綜合收益表內之銷售成本。

7. 股息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本年度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二零一五年中期股息每股0.40港元 (二零一四年：二零一四年中期股息每股0.35港元)	84,969	74,398
二零一四年末期股息每股0.80港元 (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三年末期股息每股0.75港元)	169,904	159,391
	<u>254,873</u>	<u>233,789</u>

董事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0.80港元。擬派股息約1,317,537,000港元將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七日或以前派付予二零一六年六月七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擬派股息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周年大會批准，方告落實。

8.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盈利：		
藉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	390,183	331,020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股份數目：		
藉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1,646,181,054	1,647,525,053
普通股潛在攤薄影響：		
— 二零一五年美元認購期權	22,746,062	92,247,920
— 未歸屬的獎勵股份	1,450,233	1,156,007
藉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1,670,377,349	1,740,928,980

上文呈列之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是扣除受託人經股份獎勵計劃所持有股份後達致。

附註：由於本公司之上市附屬公司寶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寶勝」)之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寶勝股份於相關年度各年之平均市價，因此計算兩個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寶勝之購股權獲行使。

9.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與各貿易客戶協定的信貸期介乎30至90天。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1,030,532,000美元(二零一四年：990,894,000美元)之應收貨款及應收票據(扣除呆賬撥備)，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約為各項營業收入之確認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零至三十天	671,157	647,422
三十一至九十天	343,216	315,265
九十天以上	16,159	28,207
	<u>1,030,532</u>	<u>990,894</u>

10.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513,238,000美元(二零一四年：459,897,000美元)之應付貨款及應付票據，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零至三十天	375,523	331,913
三十一至九十天	113,169	109,389
九十天以上	24,546	18,595
	<u>513,238</u>	<u>459,897</u>

11. 或然項目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或然負債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就授予下列公司銀行信貸而向銀行作出之擔保		
(i) 合營企業		
— 擔保金額	59,625	66,099
— 已動用金額	23,000	41,335
(ii) 聯營公司		
— 擔保金額	56,376	34,502
— 已動用金額	3,099	2,217
	<u>56,376</u>	<u>34,502</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營業收入為8,434.9百萬美元，較去年同期增加5.3%。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為390.2百萬美元，較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的331.0百萬美元增加17.9%。二零一五年每股基本盈利較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的20.09美仙增加18.0%至23.70美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常性經營溢利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扣除所有非經常性經營項目後，經常性經營溢利為405.5百萬美元，較二零一四年同期的經常性經營溢利430.5百萬美元有所減少。於二零一五年，非經常性經營虧損淨額則為15.3百萬美元，其中計入應收合營企業款項、於合營企業之投資、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出售物業應收代價之減值虧損合共22.2百萬美元。部份非經常性經營虧損被非經常性經營收益所抵銷，其中計入收購業務應付代價之公平值變動收益5.1百萬美元以及出售合營企業之收益3.2百萬美元。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計入非經常性經營虧損淨額99.4百萬美元。

業務

整體概覽

本集團經營兩項業務。第一項是為國際品牌公司製造鞋類，尤其是運動鞋及便服鞋；第二項是於大中華區經營零售網絡，直接向消費者或按批發形式向分銷商銷售國際品牌鞋類及服裝。

製造業務按若干擬定目標管理。首先，業務被視為與品牌客戶的合夥，故本集團的業務按促進長期合作基準經營。經營業務單位旨在為客戶提供最廣泛的支持，以便客戶能將資源主要用於提升及宣傳彼等之品牌。最後但同樣重要的，本集團嘗試為品牌客戶提供選擇，以使客戶能管理投入成本，並提供多元化營運，以助風險管理。

為進一步了解零售業務的業務模式，請參閱寶勝的年報。

本集團採用多個永續發展目標以管理該等業務單位。我們認為，各業務單位於作出重要商業決定時須考慮業務所有利益相關方(包括僱員及周邊社區)的利益。此外，所有業務單位已建立基本原則及核心價值，以促進道德操守和價值觀念。

按產品類別劃分之總營業收入

本集團鞋類製造業務於二零一五年的營業收入較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有適當的增長，該增長乃歸因於產量上升3.4%。製造業務的毛利率受製造成本上升所影響(上升原因主要包括員工薪酬增加)，惟部份增加的製造成本已被商品價格趨勢帶來之材料成本下降所抵銷。本集團與品牌客戶聯手繼續提高工廠產效及供應鏈效率。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按地區之鞋類產量明細如下：25%於中國、42%於越南、32%於印尼及1%於其他地方。

回顧按產品種類劃分之總營業收入，運動鞋佔營業收入的47.6%。倘僅考慮鞋類製造業務，運動鞋則成為主要類別，佔鞋類製造業務營業收入的73.4%，其次為便服鞋／戶外鞋，佔鞋類製造業務營業收入的24.9%。本集團與品牌客戶合作，提供不同設計、功能及定價等的各系列鞋類產品。這項經營策略有助本集團建立規模經濟及製造方面的專業知識，以滿足品牌客戶的不同需求及利益。

零售方面的銷售額主要來自在中國主要城市銷售國際品牌運動鞋及服裝的零售業務。本集團之零售業務於二零一五年的營業收入較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錄得增長。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底，本集團於中國設有4,943個直營櫃位／店舖及2,893家由分銷商經營之店舖。儘管中國經濟增長步伐放緩，然而，中國運動服裝零售業務的經營環境維持正面。由於管理層認為消費者的運動鞋類產品及運動服裝支出持續旺盛，故決定進一步擴充店舖網絡，因此整體經營成本較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報告之金額有所增加。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 百分比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百萬美元	百分比	百萬美元	百分比	
運動鞋	4,015.9	47.6	3,870.4	48.3	3.8
便服鞋／戶外鞋	1,365.9	16.2	1,429.1	17.8	(4.4)
運動涼鞋	94.4	1.1	85.1	1.1	10.9
零售－鞋類、服裝 及租賃	2,298.2	27.3	1,975.7	24.6	16.3
鞋底、配件及其他	660.5	7.8	653.1	8.2	1.1
總營業收入	8,434.9	100.0	8,013.4	100.0	5.3

國際品牌鞋類製造方面，訂單由負責管理各品牌客戶之銷售部門承接，且一般需時約十至十二週完成。

大中華地區零售業務方面，本集團銷售訂單為店舖客戶每日之訂單或分銷商之定期訂單。

生產回顧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合共生產317.5百萬雙鞋，而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四年」）則生產307.1百萬雙鞋。每雙鞋的平均售價為17.25美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7.53美元）。

成本回顧

製鞋業務方面，於二零一五年之年度銷售總額為61億美元（二零一四年：60億美元），而直接勞工成本則為11億美元（二零一四年：10億美元）。主要材料成本總額為26億美元（二零一四年：26億美元），生產方面的經常性開支總額為12億美元（二零一四年：12億美元）。

寶勝方面，於二零一五年之年度銷售總額為23億美元（二零一四年：20億美元）。零售存貨成本為15億美元（二零一四年：14億美元）。

本集團方面，本年度之銷售及分銷開支為777.8百萬美元（二零一四年：679.2百萬美元），佔營業收入約9.2%（二零一四年：8.5%）。本年度之行政開支為682.2百萬美元（二零一四年：603.2百萬美元），佔營業收入約8.1%（二零一四年：7.5%）。由於製造業及零售業面對之成本壓力持續重大，該兩個業務單位之管理層均繼續尋求方法提升生產力。

產品開發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於產品開發方面的開支達157.1百萬美元(二零一四年：177.3百萬美元)。產品開發開支包括樣本開發、一系列的技術開發前期工作及提高生產效率等項目。對於每一個擁有研究／開發團隊之主要品牌客戶，本集團均同時成立為上述研究／開發團隊而設之獨立產品研發中心。除產品開發工作外，本集團亦與客戶合作，以改善生產週期及開發新技術，從而生產高質素的鞋類產品，以及於設計、開發及製造鞋類時加入創新元素及環保材料。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

本集團之財務狀況穩固。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為1,031.4百萬美元(二零一四年：971.3百萬美元)，借貸總額為803.2百萬美元(二零一四年：949.3百萬美元)。資產負債比率(即借貸總額對比權益總額)為16.5%(二零一四年：19.9%)。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淨額為228.2百萬美元(二零一四年：現金淨額22.0百萬美元)，反映本集團欲於波動時期保持財政靈活性。

資本開支

於回顧年度，製鞋及零售業務的資本開支分別為398.1百萬美元(二零一四年：307.3百萬美元)及46.8百萬美元(二零一四年：28.2百萬美元)。

二零一六年財政年度之資本開支亦將包括於越南、印尼及緬甸等地區擴充產能，及本集團創研中心之擴充，該等開支將主要由內部資源撥付。

股息

本集團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0.80港元(二零一四年：每股0.80港元)，使本年度每股股息合共為1.20港元(二零一四年：1.15港元)。

本集團之經營現金流量依然充裕，並將維持合適之現金儲備水平。本集團一直致力維持提供穩定及增長之股息。二零一五年度之派息率為65.4%。

外匯風險

國際品牌鞋類製造之所有營業收入均以美元計值。材料及配件等成本亦大多以美元支付。工資、水電費用及當地規費等地方開支以當地貨幣支付。本集團利用遠期合約及結構性合約對沖小部份人民幣匯率風險。

中國零售業務之所有營業收入均以人民幣計值。同時，所有開支亦以人民幣支付。中國境外地區之零售業務之營業收入及開支均以當地貨幣計值。

商譽及無形資產

由於先前收購零售及製造行業的業務，本集團於其綜合財務狀況表上錄得商譽及無形資產。

僱員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全球各地合共僱用約411,000名員工。本集團之薪酬制度乃根據員工於期內的表現而釐定，並給予全體員工平等機會。

展望

面對製造及零售業務兩者營業環境的改變，管理層需要保持靈活及具備多個方案，以維持效率及質素。本集團已投資於有關供應鏈整合及優化生產營運的計劃，從而改善生產質素及提升效率。將新技術及創新物料帶給品牌客戶的能力乃是與彼等建立策略性夥伴關係所必需。調整及優化不同國家之間的產能依然是優先項目。零售業務單位將繼續發展其銷售及新店開業策略和存貨管理，從而使其於中長期成為其分銷品牌的主要夥伴，以及能繼續受惠於中國在功能鞋類及服裝的消費開支。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除股份獎勵計劃之受託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信託契據之條款以總代價約84,935,000港元(相等於約10,954,000美元)於聯交所購買合共3,380,000股本公司股份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並遵守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重選

李韶午先生、蔡明倫先生、劉鴻志先生、梁怡錫先生及黃明富先生將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第87條之規定於本公司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二零一六年股東周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彼等均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董事。

有關建議於二零一六年股東周年大會上重選之退任董事詳情將載於本公司之通函內，該通函將於適當時候連同本公司二零一五年年報一併寄發予股東。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聯同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

刊發業績公佈及年報

本公佈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yueyuen.com)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發行人專用網站(www.hkexnews.hk)。本公司年報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刊載於上述網站。

公眾持股量

就本公司所知，於本公佈之日期，本公司已維持足夠公眾持股量，即超過本公司25%的已發行股份由公眾人士持有。

股東周年大會

本公司二零一六年股東周年大會將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舉行，而會議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向本公司股東刊發及發出。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確定有權出席二零一六年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為確定有權出席二零一六年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三)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該段期間概不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二零一六年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確定有權享有所建議之末期股息

為確定符合資格獲派所建議之末期股息之股東，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日(星期五)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七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該段期間概不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享有所建議之末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向客戶、供應商及股東的鼎力支持致以衷心謝意，並對去年其他董事的寶貴貢獻和員工的專注投入及盡心服務深表謝意。

承董事會命
裕元工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盧金柱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之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盧金柱先生(主席)、蔡佩君女士(董事總經理)、詹陸銘先生、林振鈿先生、李韶午先生、蔡明倫先生、胡嘉和先生及劉鴻志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怡錫先生、黃明富先生、朱立聖先生、閻孟琪女士及謝永祥先生。

網站：www.yueyuen.com